

联 合 国



Distr.  
GENERAL

大 会



安全理事会

A/34/203  
S/13260  
20 April 197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大会  
第三十四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 项目 25  
中东局势

安全理事会  
第三十四年

一九七九年四月十九日  
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请你注意，一九七九年四月十五日，有一群属于名为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恐怖主义分子企图越过约旦河，进入以色列贝桑山谷提拉特兹维集体农庄附近地方。

这一群四个恐怖主义分子装备着步枪和手榴弹，被以色列国防军截击，经过交火后，四人被击毙。有证据表明，他们计划攻击平民。

同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自称派遣了这些恐怖主义分子。所谓的“巴勒斯坦之声”四月十五日从黎巴嫩广播称，这一群人是被派遣执行恐怖主义活动升级的政策，目的是要破坏中东正在进行的和平过程。

这是近几个星期以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恐怖主义分子第二次企图越过约旦河。一九七九年三月十日，以色列国防军查获和歼灭了另外四个越过亚当桥以南约旦河的恐怖主义分子。他们的装备有武器和爆炸物。据巴格达电台同日报道，巴勒

\* A/34/50。

斯坦解放组织三月十日在贝鲁特发表的声明中自称派遣了这一群人。路透社从贝鲁特的报道也确认此事。

这些恐怖主义的行动显然是一伙最险恶的国际罪犯的作为；他们打着民族解放运动的旗号，一心要不分青红皂白地谋杀平民。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只是中东和其他地方反对和平的人所掌握的一种工具。这些反对和平的人决心挫败中东任何的和平发展，特别是由于以色列和埃及于一九七九年三月二十六日签订了和平条约。

鉴于巴勒斯坦解放组织恐怖主义分子的真实意图和它成立以来所喜用的罪恶手段，以色列政府责无旁贷，只有象我在前几封信内所指出的，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其公民的生命和安全。

谨请将此信作为大会暂定项目表项目 25 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的文件散发。

以色列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耶胡达·布卢姆(签名)

-----